檔 號: 保存年限: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

地址:10637台北市辛亥路2段185號3樓

承辦人:廖慈瑋 電話:(02)23767143 傳真:(02)27365061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0年2月14日 發文字號:智著字第10016000490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

主旨:請將本局編製之「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」宣導資料(如附件),惠轉全國各級學校新進教師參考使用,以助教師建立正確著作權觀念,敬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線

- 一、依據 貴部99年8月27日台高(四)字第0990147095號函 送「校園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修正會議」紀錄辦理。
- 二、為響應節能減碳,旨揭宣導資料已上載於本局網站(網址:http://www.tipo.gov.tw,路徑:首頁/著作權/著作權教育宣導/校園著作權/大學/文宣),歡迎多加利用。

正本:教育部

副本:本局國企組、著作權組第二科

100/02/14 09:58:52